武汉市江夏区五里界街童周岭村村庄规划

村域空间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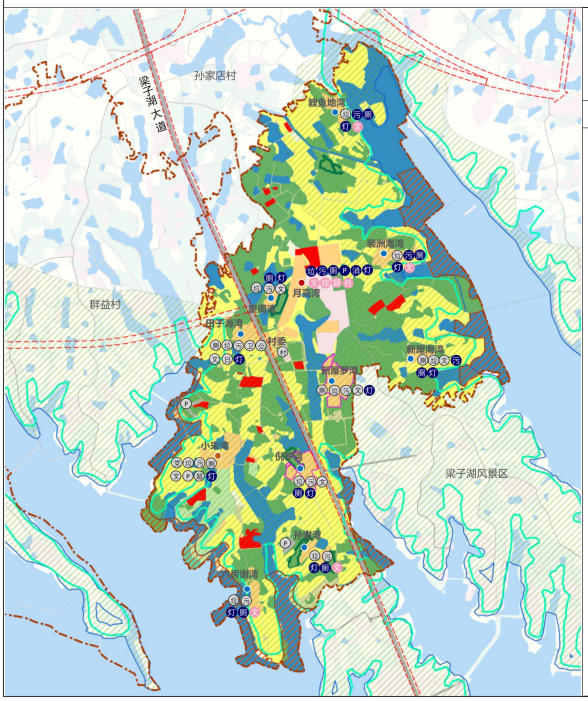

N

0 200 500m

图 例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草地
- 农村宅基地/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商业服务业用地
- 湿地
- 交通运输用地
-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 陆地水域
- 留白用地
- 水工设施用地
-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范围
- 绿线控制范围
- 蓝线控制范围
- 湖泊保护区控制范围
- 公益林
- 永久基本农田
- 现状/规划行政管理中心
- 现状/规划文化活动场地
- 现状/规划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 现状/规划综合用房
- 现状/规划卫生室
- 现状/规划公共卫生间
- 现状/规划污水处理设施
- 现状/规划微型消防站
- 现状/规划垃圾收集点/转运点
- 现状/规划公交站
- 现状/规划村民停车点
- 现状/规划村民停车点
- 重点村
- 中心村
- 基层村
- 扩新型村湾
- 保留型村湾
- 规划道路红线
- 村域范围线

1、强制性控制线

（1）规划规模：村域范围总面积640.55公顷，人口规模约3659人。
（2）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约67.18公顷。
（3）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图斑面积189.47公顷。
（4）耕地保有目标：不少于193.12公顷。
（5）建设用地：面积约80.66公顷，包含居住用地46.50公顷，产业用地10.28公顷，交通运输用地13.14公顷，水工设施用地0.07公顷，留白用地10.66公顷等。
（6）林地保有量：177.07公顷。
（7）湿地面积：1.42公顷。
（8）市级以上生态公益林：5.21公顷。
（9）三线一路：绿线440.12公顷、蓝线98.30公顷
（10）湖泊保护区：162.66公顷。
（11）交通市政控制线：村域内南北向控制一条道路（梁子湖大道），红线宽度40m；东西向控制一条道路，红线宽度50米。

2、引导性控制线

（1）村庄建设边界：采用虚线控制引导。
（2）村庄配套公共服务设施：采用点位控制引导。

3、相关管控要求

（1）新增宅基地每户不得超过120平方米;
（2）优先利用存量用地开展乡村振兴，确需新增产业用地的，需完成村庄迁并复垦备案后，方可开展产业用地供应工作，确保村湾建设用地总量在现状基础上不增加。

4、居民点流向

村湾名称	规划人口（人）	规划用地规模（公顷）	建设类型（控制/保留/扩新）	集并去向	备注
月亮湾	2079	9.14	重点村	——	在建
小朱湾	136	5.25	中心村	——	
鲤鱼地湾	116	2.46	基层村	——	
裴洲湾湾	181	3.82	基层村	——	
新屋海湾	144	1.99	基层村	——	
孙谢湾	112	2.78	基层村	——	
六房谢湾	93	2.32	基层村	——	
田子海湾	169	3.40	基层村	——	
新屋罗湾	370	5.91	基层村	——	
倪罗湾	139	3.97	基层村	——	
童周湾	120	1.59	基层村	——	
童周岭湾	——	——	——	月亮湾	
大觉海湾	——	——	——	新屋罗湾、倪罗湾	

编制单位	武汉市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编制时间	2024年10月